

第 1 次全國各級農會聘任職員統一考試試題（答案）

科目： 保險業務實務 類別： 七職等晉升六職等

作答注意事項：

1、全部答案請寫在答案卷內，如寫在試題紙上，則不予計分。

2、請以黑色或藍色鋼筆或原子筆書寫，並以橫式書寫（由左至右，由上而下）。

一、簡答題：(每題 15 分，計 60 分)

1. 說明農民健康保險中的保險事故與保險給付項目。

保險事故分為傷害、疾病、生育、殘廢及死亡 5 種；保險給付項目為疾病、傷害、生育及喪葬補助費。

2. 家畜保險之保險人、再保險人在何種情形下可申請專案補助？專案補助之補助基準是什麼？

專案補助條件：於同一年度內個別險種之自留損失率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者。

前項自留損失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 保險人自留損失率 = $(\text{理賠金額} \div \text{滿期保險費}) \times 100\%$

(二) 再保險人自留損失率 =

【理賠金額 \div (滿期保險費 - 已支付之再保佣金)】 $\times 100\%$

補助基準如下：

(一) 自留損失率為百分之八十五至百分之一百者：百分之八十五以上部分之理賠金額，給予全額補助。

(二) 自留損失率為百分之一百以上者：百分之八十五至百分之一百部分之理賠金額，給予全額補助；超過百分之一百部分之理賠金額，給予百分之六十補助。

3. 非農會會員須具備那些資格才可參加農民保險？

(一) 年滿 15 歲以上者。

(二) 依法從事農業工作連續經營滿 1 年。

(三) 無農業以外之專任職業者。

(四) 每年實際從事農業工作時間達 90 日以上者。

(五) 全年實際出售自營農、林、漁、畜產品銷售金額平均每人達月投保金額 3 倍以上或投入農業生產資材平均每人達月投保金額二分之一以上金額者。

(六) 未領有其他社會保險養老給付或老年給付者。

(七) 農地應與其戶籍所在地之農會組織區域位於同一直轄市、縣(市)或不同直

科目： 保險業務實務

類別： 七職等晉升六職等

作答注意事項：

1、全部答案請寫在答案卷內，如寫在試題紙上，則不予計分。

2、請以黑色或藍色鋼筆或原子筆書寫，並以橫式書寫（由左至右，由上而下）。

轄市、縣(市)而相毗鄰鄉之(鎮、市、區)範圍內。

(八) 自有農地者：以本人、配偶、同戶滿1年之直系血親、翁姑或媳婦所有農地（包括農、林、漁、牧用地，但375減租耕地除外），林地平均每人面積0.2公頃以上、其餘農地平均每人面積0.1公頃以上，或依法令核准設置之室內固定農業設施平均每人面積0.05公頃以上，從事農業生產者。

(九) 承租農地者：以本人及其配偶承租農地（包括農、林、漁、牧用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承租375減租耕地平均每人面積0.2公頃以上，從事農業生產者。

2. 承租375減租耕地以外之農地，林地平均每人面積0.4公頃以上、其餘農地平均每人面積0.2公頃以上，從事農業生產，訂有租賃契約，經地方法院或民間之公證人公證者。但向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承租農地者，得不經公證。

3. 自有林地面積未達0.2公頃、其餘農地面積未達0.1公頃，但連同承租農地面積合計，林地平均每人面積達0.4公頃以上、其餘農地平均每人面積達0.2公頃以上，從事農業生產者。

(十) 雇農：90.5.9已修正刪除，但修法前已通過會員雇農資格，其於繼續受僱期間可繼續參加農保。

4. 說明家畜保險中的死亡保險與運輸死亡保險所承保的保險事故。在何種情況下，保險人不負賠償責任？

保險事故：

死亡保險：被保險家畜因疾病、難產、雷擊、溺水、火燒、摔跌、其他意外傷害致死、依家畜保險契約約定淘汰死亡或依法撲殺等事故。

運輸死亡保險：保險標的物於運輸中發生死亡或緊急屠宰等事故。

保險人不負賠償責任的條件：

(一) 未經保險人之書面同意，遷移至家畜保險契約所載飼養場以外之場所。(

二) 人、畜加害或違規使用藥物致死者。(三) 因天然災害致死者。但雷殛不在此限。

科目： 保險業務實務

類別： 七職等晉升六職等

作答注意事項：

1、全部答案請寫在答案卷內，如寫在試題紙上，則不予計分。

2、請以黑色或藍色鋼筆或原子筆書寫，並以橫式書寫（由左至右，由上而下）。

二、申論題：(每題 20 分，計 40 分)

1. 說明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的排富條款內容。何時適用？對政府福利支出減輕的效果如何？

排富條款：

(一) 最近一年度農業所得以外之個人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上。(二) 個人所有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前項第二款土地之價值，以公告土地現值計算；房屋之價值，以評定標準價格計算。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扣除之：1.農業用地。2.農舍。3.無農舍者，其個人所有實際居住之唯一房屋，該房屋評定標準價格及其土地公告現值合計未超過新臺幣四百萬元者；超過者，以扣除新臺幣四百萬元為限。

排富條款的適用：102 年 1 月 1 日起新申請領取老農津貼的人才開始適用

成效：由於 102 年 1 月 1 日起新申請領取老農津貼的人才開始適用，沒有追溯過去已申請者，短期效果有限。另外，也視符合排富條款者的比例與其轉移房地產所有權而逃避條款的企圖與能力而定。

2. 說明在何種情況下，年滿 65 歲具有農民保險的被保險人無法領取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1)領過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者（包括軍保退伍給付、公保養老給付或勞保老年給付），若是在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老農津貼條例修正公佈後才加入農民健康保險者。

(2)符合排富條款者

(3)參加農保之年資合計 6 個月以下。

(4)正領取政府發放之其他生活補助或津貼者